

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

115 年度第 9 次選訓委員會議

會議記錄

- 一、日期：115 年 4 月 12 日（星期日）
- 二、時間：下午 6 時 00 分
- 三、地點：臺中市立自由車場（臺中市清水區鰲海路 70 號）
- 四、主席：李開志（尊重多數決）
- 五、出席人員：蕭清來委員、黃清光委員、湯金蘭委員、張景弘委員
謝世平委員、黃合旬委員
易芳如委員(線上)、張壽生委員(線上)
- 六、請假人員：
- 七、主席致詞：
- 八、提案討論：
- 案由一：遴選「2026 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代表隊職員及參賽選手建議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2026 年亞洲自由車公路暨場地錦標賽」比賽成績，本會依據運動部核准通過之「2026 年 20 屆名古屋亞洲運動會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已取得「2026 年 20 屆名古屋亞洲運動會」參賽資格情形如下：(請參閱附件一)

1. 杜志濠(公路賽項目)：個人公路計時賽第三名
2. 康世峰(短距離項目)：競輪賽第三名
3. 李靖烽(中長距離項目)：個人全能賽第二名

二、目前亞運培訓隊職員的分工狀況

編號	項目/地點	職員	指導選手
1	國訓營內	教練/楊東綦 機械師/曾耀裕 物治師/朱御琦	黃亭茵、邱靜雯
2	短距離項目	外籍教練/尚艾迪 教練/林昆鴻 機械師/徐悅修 物治師/劉峻瑋 翻譯/羅英玲	康世峰、陳靖云、劉尚盈
3	中長距離項目	教練/黃智盈 陳建良	李東霖、簡耘澤、張誌盛、李靖烽、杜志濠、許仕儒
4	公路賽	陳建良	馮俊凱

決議：

- 一、已達標取得亞運參賽資格選手名單：杜志濠、康世峰、李靖烽。

二、教練團及隊職員名單：由於目前尚有登山車項目及極限單車項目仍在爭取亞運參賽資格，且目前公路賽及場地賽項目的亞運參賽名單仍未審核定案，先列入現階段教練團(含外籍教練)及隊職員名單，待運動部核定名額後，再進一步調整配置。

教練團	
短距離項目	尚艾迪 SEAN Edile(外籍教練)、林昆鴻
中長距離項目	黃智盈、陳建良
隊職員	
機械師	曾耀裕、徐悅修
物治師	劉峻瑋、朱御綺
翻譯	羅英玲

案由二：針對未取得「2026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參賽資格之項目，研議爭取參賽項目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請亞運培訓隊教練團就爭取參賽事由進行口頭報告。

二、目前擬爭取項目如下：

(一)男子菁英組4公里團隊追逐賽(杜志濠、李靖烽、張誌盛、許仕儒、簡耘澤)(附件二-1)。

(二)女子菁英組美式接力賽(黃亭茵、曾可妍)(附件二-2)。

(三)女子菁英組團隊競速賽(陳靖云、劉尚盈、邱靜雯、王歆婷)(附件二-3)。

三、請參閱附件二(教練書面資料)和附件三(亞錦賽成績)。

決議：

一、聽完所有教練的口頭報告及提供的書面資料，同意以上三案積極向國家提出爭取亞運會參賽資格。

二、參賽資格的優先爭取排序如下，最終依主管機核定為準。

(一)男子菁英組4公里團隊追逐賽。

(二)女子菁英組團隊競速賽。

(三)女子菁英組美式接力賽。

案由三：研議「2026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培訓隊短距離項目增列陪練員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目前短距離項目取得亞運參賽資格者僅康世峰1人，為提升訓練成效，擬增列陪練員。

二、陪練員建議人選如下：

1. 男子菁英短距離組：蔡佳勳、邱信維

2. 男子青年短距離組：林宜寬、魏子棋、蔡允捷
(2026年亞錦賽場地賽團隊競速賽金牌)。

三、請參閱附件二(教練書面資料)。

決議：

一、同意提送邱信維與蔡佳勳為康世峰陪練員。

二、青年組建議列入潛力計畫實施訓練營持續訓練，不另增列。

案由四：研議「2026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中長距離項目聘請外籍教練及翻譯員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以中長距離項目成功爭取團隊追逐賽亞運參賽資格，並獲國家同意為前提。

二、擬聘外籍教練 Mickael BOUGET (麥可)，其曾於 2025 年擔任短期培訓教練，訓練成果如下：

(一)指導李靖烽選手獲 2025 年亞錦賽個人全能賽銅牌。

(二)帶領團隊追逐賽 (李東霖、李靖烽、張誌盛、張恩騰、簡耘澤) 獲第四名，成績 4:03.364，並刷新全國紀錄。

三、因外籍教練任教需求，擬配置隨隊翻譯員 1 名，以利訓練推動。

四、請參閱附件五-1 及五-2。

決議：

一、男子菁英組團隊追逐賽如獲亞運參賽資格，將積極爭取聘任外籍教練 (Mickael BOUGET) 並推動訓練。

二、依外籍教練聘任情形，配置隨隊翻譯 1 名。

案由五：研議「115 年全國登山車越野錦標賽暨國手選拔賽」及「115 年全國登山車下坡錦標賽暨國手選拔賽」之競賽規程，提請討論。

說明：請參閱競賽規程，如附件六-1 與附件六-2。

決議：

一、提案經委員全數同意。

二、下坡賽公費名額調整為：男子菁英組 2 名、女子菁英組 1 名、男子青年組 1 名、女子青年組 1 名。

九、臨時動議：

案由一：未來需研擬「非亞奧運賽事及項目，自費參賽管理辦法」。

說明：

一、近年多次接獲民眾向運動部申訴，希望自費參加需由國家協會為報名窗口之亞洲或世界 BMX racing 挑戰組(非亞奧運組別)賽事，造成諸多行政作業困擾。

二、需由國家協會為報名窗口之賽事皆為國家代表隊參賽，基於此層顧慮，需擬定非亞奧運賽事及項目參賽辦法，以利推動該項運動。

決議：

一、請委員們著手思考並提供建議，並參考各其它單項運動協會相關辦法，以利本會擬定適會之自費參賽辦法草案，以

供下次開會議討論。

案由二：經本會遴選公費出國參賽之選手，未能下場參加一場賽事，請討論調整方案。

說明：2026年亞洲自由車場地錦標賽，發生青年組蕭聖諺、菁英組賴佳琦未能下場比任何一場賽事，請討論。

決議：

- 一、要求相關教練提出未出賽原因之書面說明報告。
- 二、遴選公費出國之選手，應保障該選手至少參與一項賽事。
- 三、未來須於賽前提交出賽安排計畫及明確教練責任分工。
- 四、避免未出賽或資源配置不當情形再次發生。

案由三：為強化中長距離項目培訓之整體管理、訓練整合及紀律機制，並因應亞洲自由車錦標賽後銜接亞運備戰需求，研議集中訓練及制度優化方向，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近期訓練及參賽安排，顯示現行於訓練整合、行政程序及溝通協調機制上，尚有精進空間。
- 二、中長距離項目具高度團隊合作特性，訓練內容與節奏需具一致性，以利整體競技表現提升。
- 三、因應亞洲自由車錦標賽後銜接亞運備戰，訓練應由比賽導向轉為基礎能力建構與長期培訓階段。
- 四、為提升訓練品質，應結合運動科學資源，建立訓練監控與回饋機制。
- 五、為強化管理效率與團隊紀律，集中訓練（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具評估必要性。

決議：

- 一、請教練團及相關單位於一個月內提出中長距離項目訓練整合及管理優化方案。
- 二、前開方案應納入運動科學支援與訓練監控機制。
- 三、請評估中長距離選手進駐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集中訓練之可行性，並提出具體規劃。
- 四、請檢討並建立統一之訓練調度、請假及參賽通報機制。
- 五、相關規劃提報下次選訓會議審議。

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
115年度第9次選訓委員會議
簽到冊

日期：115年4月12日18時00分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名處
1	主任委員 (召集人)	李開志	
2	副主任委員	蕭清來	
3	委員	湯金蘭	
4	委員	黃清光	
5	委員	張景弘	
6	委員	謝世平	
7	委員	黃合旬	
8	委員	易芳如	線上
9	委員	張壽生	線上
10	列席(專項委員)	鄭欽羸	
11	列席		
12	列席		

